



孔子论权威

作者:郭淑新 更新时间:2005-11-14 8:37:18 来源: 点击率:701

一、需要权威

孔子所处的春秋时期,随着百家争鸣的出现,一切使人信从的力量和威望(我们今天称之为权威的东西)都发生了动摇,社会在某种程度上陷入了混乱状态。这种状态,在一定意义上虽然为各种思想、观点的孕育勃生提供了适宜的气候和土壤,但也对社会的正常运转带来了诸多负面影响。

虽然在孔子的《论语》中找不到“权威”这一概念,但当时的孔子显然已经意识到,使人信从的力量和威望的缺失可能对社会造成的危害。孔子说:“天下有道,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;天下无道,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。自诸侯出,盖十世希不失矣;自大夫出,五世希不失矣;陪臣治国命,三世希不失矣。天下有道,则政不在大夫;天下有道,则庶人不议。”(《论语·季氏》,以下只注篇名)于是孔子面对“天崩地裂”、“礼崩乐坏”的社会现实,针对当时存在的“君不君、臣不臣、父不父、子不子”的现象,郑重地告诫人们应“畏天命,畏大人,畏圣人之言”。(《季氏》)

“畏天命”,主要是对自然必然性和社会必然性等律令权威的敬畏;“畏大人,畏圣人之言”,则是对社会权威意志(包括体现权威意志的制度、法令、法规)和历史的敬畏。

二、对自然律权威的尊重

尊重自然界,而不是去违抗它,从而为人的自由意志划界,人类才不至于在“天命”面前肆虐妄为,轻举妄动。否则将“获罪于天,无所祷也”。(《八佾》)

诚然,孔子并不反对人类为了自身的生存和发展,从自然界中获取必要的生存资料。但孔子主张,人类要想与自然界长久地和睦相处、圆融无碍,就必须十分慎重地处理人与自然万物的关系。孔子曰:“钓而不纲,弋不射宿”(《述而》)。孔子主张钓鱼但不能用绳纲捕鱼;射鸟但不能射巢中栖息之鸟,就是对自然律令权威的敬服。

必须指出,“畏天命”的孔子,并不为神秘性所囿,而是超乎寻常的理智。孔子由“畏天命”而去“知天命”——“不知命,无以为君子也。”(《尧曰》)这“畏”与“知”的贯通,是其主体生命对生生不已、大化流行的天道的印证、契合,也是其“人能弘道,非道弘人”的主体意识在其生命深层的勃发、流动。孔子从未因“畏天命”而将自己引向对“天命”的单向度的依赖或畏惧,更多的反倒是在对“天命”的审视、考问的过程中,在对天的生生之德相印证的人的心性之仁的不断提升中,锻铸了“知其不可而为之”的铮铮铁骨。然而,孔子也深切感悟到:人凭藉有限的生命是难以揭示无限的天命的,于是乎,在对天命有所不知或知之甚少,主张对天命持敬畏的态度无疑是明智的。孔子看来,“畏天命”是人类处理人与自然关系的理智抉择。孔子如是说“天何言哉?四时行焉,百物生焉,天何言哉?”(《阳货》)在此,“天”主要被视为一种客观的自然必然性。孔子认为,要使天人关系处于和谐顺应的状态,必须唤起人们对“天命”的敬畏之情——遵循异己的客观必然性。

三、关于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

在孔子那里,“天命”不仅意味着自然律令,而且也代表社会律令——一种客观的社会必然性:“道之将行也与,命也;将之废也与,命也。”(《宪问》)孔子认为,社会制度能否建立,社会的权威意志能否贯彻执行、能否取得应有的效果,取决于拥有社会权威意志的人对社会律令的理解和把握程度。在孔子看来,“唯天为大,唯尧则之。”(《泰伯》)由于尧效法“天命”(社会规律)创设了一套社会制度,所以尧在治理国家时取得了显著成效这套

制度(权威意志的制度化)在以后的社会发展中根据具体情况可以有所“损益”,但不能废除。这与恩格斯所说的无论社会发展到什么阶段,权威的存在都将是毋庸置疑的,它不会“消失”,而“只会改变自己的形式”等思想息息相通。

面对当时社会的急剧动荡,孔子深刻地意识到社会对权威意志的需要。于是孔子在主张“畏天命”的同时,亦主张“畏大人,畏圣人之言”,亦如恩格斯所说的树立“起支配作用的意志”的权威。为了保证社会权威意志能够发挥应有的作用,孔子还提出了“正名”的主张,认为:“名不正则言不顺,言不顺则事不成,事不成则礼乐不兴,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,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”。(《子路》)“畏大人,畏圣人之言”,既是对权威意志(包括体现权威意志的制度、法令和法规)的敬畏,亦是对历史的敬畏。千秋功罪,自有历史评说。在某种意义上说,史学家对历史是负有双重责任的:既负有澄清史实的学术责任,又负有辨明是非的道义责任。正因为如此,才有了那些能够进入史书的人,亦即拥有权威意志的人对“春秋笔法”的敬畏,从而去检点自己的言行,束缚自己的狂妄,校正自己的不端,以减少对社会造成的危害。

声明:1. 本网站为纯公益性学术网站,无任何商业目的。因部分文章来源于网络,如有侵权请来邮或来电告知,本站将立即改正。
2. 刊载此文并不代表本网站同意其观点,仅为提供更多信息,以作参考。

[关闭]

Copyright@ 2004-2005 版权所有 华中师范大学 政治学研究院 All Rights Reserved

鄂 ICP 备 06017897 号

地址: 湖北省武汉市珞瑜路 152 号 E-mail: ccnucp@163.com